

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三乡镇南支渠等河涌清淤工程-工程监理
2	项目业主情况	采购单位名称：中山市三乡镇水务事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三乡镇振华路4号 联系电话：86363875 联系人：方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水利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资质要求：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对南支渠、平岚大坑（上游段）、那障环河约5.8公里进行清淤。 2. 对三乡镇南支渠等河涌清淤工程进行施工期和缺陷保修期全过程的施工监理，包含安全管理、质量监督、进度控制等； 3. 协助建设单位完善工程安全生产、质量体系等相关资料； 4. 按上级单位、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开展与工程相关的其它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履行地点：工程施工现场。 2. 方式：对工程施工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参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

		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函[2007]670号)计费并按中选下浮率下浮计算。
8	服务时间	同施工工期,从本工程施工阶段开始,直到工程保修期结束。如建设单位或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作调整或工期拖延,监理单位应适当调整监理计划,但这种计划调整应以不影响监理服务水平为前提,并须经建设单位批准。工期的调整或工期拖延,监理服务期也应作相应调整或顺延,施工监理费不因为施工工期改变、延长以及工程变更等不可遇见因素而增加。
9	验收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即表格中的序号1-10),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 2.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得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